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19日上午11:00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东坑社区长丰工业园第四栋2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9日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益民主持，董事会秘书吴诚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1）《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

2、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回避事项，无需回避。

（二）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

2、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回避事项，无需回避。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8月21日